关于举办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的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直（驻市）有关单位，市属（驻市）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市管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对壮大技能人才队伍，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弘扬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为我市“1+5+N”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技能人才支撑，拟于2023年8月底举办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开放、公平、绿色、节俭办赛理念，借鉴世赛、国赛、省赛的办赛模式，将集中办赛和分散办赛有机结合，引入世赛、国赛、省赛技术标准和竞赛规则。聚焦高质量充分就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实现劳动者全面发展，采取“赛、展、演”相结合模式，引导社会各界广泛参与，搭建政府、院校、机构、行业企业深度合作平台，推动以赛促训、以赛促学、以赛促评、以赛促建、以赛促业，培育敬业、精益、专注、创新的工匠精神，形成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二、大赛主题

技兴赣州 能创未来

三、大赛安排

（一）大赛名称

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

（二）竞赛项目

大赛紧密结合我市“1+5+N”重点产业、数字经济、现代服务业发展需求以及非遗技艺的传承，对接世界技能大赛、全国、全省职业技能大赛，共设竞赛60个项目（详细见附件1）。

大赛设置主赛区和分赛区，主赛区采取集中办赛模式，拟设置竞赛项目19个，分赛区采取分散办赛模式，拟设置竞赛项目41个（详细见附件2，实际竞赛项目将根据分赛场承办情况适时调整）。报名人数少于10人的取消该赛项。

（三）竞赛时间

主赛场项目比赛为2023年8月底（赛期3天），分赛区项目在主赛场开始前完成比赛。具体时间安排由大赛组委会另行通知。

（四）竞赛地点

主赛场比赛暂定在于都县FDC时尚产业综合体举行。分赛区比赛由各竞赛项目组织实施单位提出方案，经大赛组委会审定后公布。

（五）竞赛标准

参照世界技能大赛标准、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三级/高级工及以上）或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相应等级，结合我市实际，组织制定大赛技术规则和项目技术工作文件。

（六）参赛方式

由各县（市、区）按照属地原则组织代表队参赛，市直（驻市）技工院校、职业院校共同组成技工（职业）院校代表队，共21支参赛队伍。各参赛代表队每个赛项可选派2名（组）选手参赛，其中于都县代表队每个赛项可增派1名（组）选手参赛，与各县（市、区）重点产业相关的赛项在全市报名人数不超过42人的情况下可增派1-3名选手。各县（市、区）参赛代表队原则上参加主赛区不少于10个比赛项目，参加分赛区不少于20个比赛项目。

（七）报名条件

鼓励行业企业一线技能劳动者积极报名参赛。参赛选手为2007年9月1日前出生，截至2023年法定退休年龄以内，工作或学习单位在赣州市行政区域内的人员。

获评“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江西省技术能手”及2020至2022年在各类竞赛中已取得“全国技术能手”“江西省技术能手”申报资格的人员不再以选手身份参加比赛。

（八）展演活动

本届大赛主赛区采取“赛、展、演”相结合的模式，即举办全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的同时，同步组织开展面向社会公众开放展演活动。

1．技能人才培育成果展。展示我市职业培训工作特色做法和典型经验、技工教育发展现状、职业技能竞赛服务产业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典型做法和最新成效。

2．绝技绝活展演活动。征集绝技绝活展演项目，选取有代表性的绝技绝活项目现场展演，进一步扩大技能绝技绝活的社会影响力。每县（市、区）推荐1-2个有影响的绝技绝活展演项目。

四、奖励政策

（一）金牌、银牌、铜牌和优胜奖。对各竞赛项目获得前3名的选手，颁发相应获奖证书，选手排名原则上不并列。参照省级一类职业技能竞赛标准，并分别给予1万元、0.8万元、0.5万元现金奖励。对排第4名至10名的选手颁发优胜奖。对实际参赛选手少于20人的按上述奖励人数的50%执行（有小数部分四舍五入取整）。

（二）五一劳动奖章、技术能手、青年岗位能手、巾帼建功标兵。对各竞赛项目第1名的职工选手，由赣州市总工会授予“赣州市五一劳动奖章”，前3名的选手由赣州市人社局授予“赣州市技术能手”称号，同时，对35岁以下的选手由共青团赣州市委授予“赣州市青年岗位能手”称号，对获奖女选手由赣州市妇联授予“赣州市巾帼建功标兵”称号，已获得以上称号的不再重复授予。对获奖选手将按照有关规定颁发相应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三）贡献单位奖励。大赛设团体总分排名榜（技工院校、职业院校组成技工、职业院校代表队除外），对各县（市、区）进行排名。团体总分由获奖分和参赛分累计加总组成：获奖分按金牌4分、银牌3分、铜牌2分、优胜奖1分计算，参赛分按参加一个项目加1分计算。对获得团体总分前6名的参赛单位，颁发“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突出贡献奖”牌匾。对技术支持和赞助单位颁发“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贡献单位”证书和牌匾，对组织得力、赛事成绩较好的县（市、区）、院校单位颁发“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优秀组织单位”证书和牌匾。

（四）指导老师、裁判、展演人员奖励。对获得金、银、铜牌选手的指导老师颁发“竞赛优秀指导老师”证书（限1人），对参与执裁的裁判员颁发大赛执裁证书，对表现优秀的展演项目颁发“优秀展演项目”证书。

五、项目实施保障单位及技术专家组长申报

为做好大赛相关筹备工作，现面向社会征集项目实施保障单位及技术专家组长。（具体项目见附件3）

（一）项目实施保障单位意向申报

市属（驻市）技工院校、职业院校，各企业、行业协会等可结合自身条件和基础，选择申报项目实施保障单位，并填写《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项目实施保障单位意向申报表》（附件4），经市人社局审核后予以确认，申报项目实施保障单位原则上应具备以下条件：

1．有意愿，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发动选手参赛及高质量完成比赛各项工作任务能力的院校、企业或行业协会；

2．具有专门的工作领导机构，并配备完善的竞赛工作相关制度，能够协调处理并落实做好比赛组织、实施等各项工作；

3．具有符合比赛标准和能够满足比赛需求的设施设备和辅助工具；

4．具有熟悉和了解比赛规则、技术标准，能够满足比赛需求的技术保障团队；

5．具有一定的经费保障，并有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妥善合理地对资金加以运用；

6．对申报集中办赛项目实施保障单位的，须选派1-2名熟悉比赛场地设施设备技术要求的专业人员担任场地经理，负责各项目比赛设施设备和工具材料等技术保障工作。

（二）技术专家组长推荐

根据参赛意愿，各参赛代表队可按照比赛项目各推荐1名技术专家组长，并填写《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技术专家组长推荐表》（附件5），市人社局将根据推荐情况，确定该项目技术专家组长。

技术专家组长具体负责技术文件的命制、选拔工作方案的制定等技术性工作，并兼任裁判长。拟推荐的技术专家组长，原则上应具备以下条件：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爱岗敬业，思想品德优秀，能够组建具有广泛代表性的技术专家团队，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处理问题公平、公正；

2．从事相关职业（赛项）技术工作经验丰富，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并有足够时间和精力投入到竞赛工作，身体健康，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

3．具有相关职业（赛项）技师职业资格或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且在本职业（赛项）领域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在同等条件下，有省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竞赛相关技术工作、省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竞赛执裁经验者优先。同时，一人不得兼任两个项目的专家组长。

六、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动员。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拟由市人民政府主办，市人社局、市总工会等相关部门和于都县人民政府承办，大赛组委会负责统筹决策和部署推进赛事各项工作。主赛区竞赛由于都县人民政府成立执委会并设立相关工作部门，负责具体落实赛事组织协调、技术实施、开闭幕式活动、交通食宿服务、卫生健康、安全保障等工作，并抓紧启动前期相关工作。分赛区竞赛由项目组织实施单位成立相应的组织管理机构负责具体组织实施。鼓励行业企业积极参与大赛，为大赛提供技术支持、设施设备、相关物资等赞助服务。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广泛发动、精心组织，把组织本届大赛作为推动技能人才工作、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手段，积极做好选拔和参赛工作，确保竞赛活动扎实有效开展。

（二）做好参赛推荐工作。各县（市、区）、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广泛发动、精心组织，成立参赛代表队，安排专人负责组织申报、选手推荐、资格审查、材料报送，同时积极推荐展演项目。同时，各地各有关单位明确1名联络员，负责申报工作及后续相关参赛报名和联络工作。请在7月6日前将选手报名、展演项目申报材料（附件6、7、8）和联络员信息（单位、姓名、职务、联系方式）报大赛组委会，联系人：王平，联系电话：8176458，邮箱：gzjyjpxk@163.com。

（三）营造良好办赛氛围。各县（市、区）、各有关单位要利用举办全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的重要契机，大力宣传技能人才政策，推动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引导社会更加关注技能、尊崇技能。要加大对赛事活动的宣传力度，邀请新闻媒体进行广泛宣传报道，提升大赛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鼓励创造的良好社会氛围。

（四）坚持公平公正办赛。各组织实施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建立健全职业技能竞赛全过程监督管理，在设备采购、竞赛标准等重点环节加强监督管理，做到节俭办赛、绿色办赛、廉洁办赛。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组织竞赛活动，严格遵守赛事各项规则和标准，切实把具有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创新精神的能工巧匠、技能人才挖掘出来、推荐上来、选树起来。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蓉，王平

联系电话：8996080，8176458

电子邮箱：gzjyjpxk@163.com。

附件1：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竞赛项目

附件2：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主赛场和分赛场项目

附件3：需征集项目实施保障单位及技术专家组长项目

附件4：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项目实施保障单位意向申报表

附件5：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技术专家组长推荐表

附件6：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参赛选手报名表

附件7：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参赛选手报名汇总表

附件8：赣州市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展演项目推荐表

赣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6月14日